

合同 Pact



服务易货合同

合同编号：HT02_____

甲方：云南汇通易货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保障易货交易的顺利进行，确保易货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协议声明：

本易货合同签订之前，甲方已经明确告知乙方，甲方仅提供易货平台，甲方不保证乙方能够通过甲方汇通易货平台可以易到乙方指定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乙方对此表示同意，并自愿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一、乙方提供服务内容：工程服务、装修装饰服务、酒店住宿、餐饮、教育培训服务、咨询服务或其他服务。（后附清单）

二、服务的价格与结算方式：

2.1 乙方提供服务的价格承诺：

乙方承诺易货价格不高于乙方提供同类服务的最低单价，如经甲方市场调查，发现乙方存在价格欺诈行为，则在乙方价格不实部分处以五倍金额的违约惩罚，并有权冻结乙方所有提单，在冻结期间，乙方持有的所有提单均不可以使用。

2.2 结算方式按以下方式进行：

以汇通易货平台提单进行结算；乙方自行下载汇通易货 APP，在提供服务时通过该 APP 收取第三方持有汇通易货提单客户的提单。并按提单使用规则使用提单，在汇通易货平台提取需要的物品。

三、服务标准：

按乙方公示的通用行业标准进行。

四、甲方服务费用：

4.1 易货交易过程中，甲方有权收取乙方易货手续费，作为甲方易货平台服务费用；

4.2 乙方在通过易货平台易出商品时，以现金方式（人民币）向甲方支付服务费；

4.3 服务费标准：按易出商品（或服务）易货总价的 5 %收取。

五、争议解决

5.1 按本协议约定应该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一次性付清，否则需加付迟延履行利息。

5.2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甲方营业场所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六、其他：

6.1 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6.2 甲方汇通易货平台会员凭易货提单向乙方发出服务需求，乙方应及时提供服务。如发生会员投诉，经甲方客户服务部门核实，乙方连续三次未履行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视同乙方违约，甲方可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6.3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4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之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特别提示条款：

7.1 乙方应当严格保守本协议的商业秘密，不得将协议的任何条款透露给任何除工作需要已经知晓该协议条款以外的任何第三方。第三方包括双方不知晓该协议内容的员工

7.2 甲方享有本协议的解释权，并享有易货规则制定及修改的权利。

（以下为签署页面、无正文）

附表

服务项目清单

序号	服务场所	服务项目	单位	易货价 (提单)	市场价 (￥)	暂定数量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乙方签章确认：

确认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住址：昆明市西山区永昌办事处永联社区豆腐营村都昌欣界苑 A 幢 23 楼 2307 室

联系电话：400-8771-557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亚支行

账号：15000099312949

纳税人识别号：91530112MA6NTKXB1R

日期：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住址：

联系电话：

易货帐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日期：